# 2016年第三屆臺體校友盃排球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 旨:為增進本校校友之間的聯誼,推廣全民排球運動,提升國內排球之風氣 與互相交流,特舉辦本比賽。

二、 主辦單位: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球類運動學系

三、 承辦單位: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排球代表隊

四、比賽日期:105年8月6-7日(週六至週日)

五、比賽地點: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新教學大樓4樓排球場。

地址:<u>臺中市北區雙十路和力行路的交界口,孔廟對面。</u>

六、 服務地點: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新教學大樓 4 樓服務台。

七、 比賽組別: (一) 公開男子組

(二)長青混合組(九人制)

八、 參加對象: (一) 本校歷屆校友

(二)凡對排球有興趣之男女皆可

九、報名方式: (一)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05年7月15日(週五)

(二)採用網路報名,網址如下:

http://www.bsaila.com.tw/cup/index.aspx?bsid=111410 (三) 若對報名有任何疑問,請聯絡**李宗穎同學**。

連絡電話: 0978761268 Mail:aa2227932@yahoo.com.tw

- (四)報名人數:每位選手限報名一隊,六人制每隊上限 12 名;九人制每隊上限 15 名,各隊得報名 4 名職員(例:領隊、教練…)。
- (五)報名費:新臺幣 2,000 元,保證金 500 元。請將報名費及保證金 連同報名資料(如附件一),一並以寄現金袋的方式寄至:

404 臺中市北區雙十路一段 16 號 (圖資處), 吳忠政老師收 (六)報名費及保證金注意事項:

- 1. 抽籤會議前未繳交報名費者視同放棄比賽。
- 2. 於報名截止日期之前取消報名者,報名費及保證金將全數退款。
- 3. 於報名截止日期後至105年7月19日(週二)前取消報名, 恕不退還保證金, 僅退報名費。

- 4.105年7月20日(週三)之後不接受取消報名之申請, 恕不退還報 名費與保證金。
- 5. 各參賽隊伍可在該隊比賽的第一天至服務處領回保證金。
- 十、抽籤會議:民國 105 年 7 月 29 日(星期五)中午 12 點於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新教學大樓 4 樓排球場進行,缺席之隊伍將由本單位代抽。

地址:臺中市北區雙十路和力行路的交界口,孔廟對面。

- 十一、球員資格: (一)公開男子組: 不限。
  - (二)長青混合組:(九人制):

年齡滿 35 歲以上,即民國 71 年1 月1日前出生者。

十二、比賽制度: (一)公開男子組報名上限為12隊,長青混合組報名上限為6隊, 各組未滿4隊則取消該組比賽。

註: (1)如報名隊伍超出上限,其餘隊伍將列入備取名單。

- (2)若正取隊伍於7月22日前取消參賽,主辦方將另行通知備取隊伍依序遞補。
- (二)各組報名隊數未達6隊時,比賽將採用循環賽制;各組隊伍達6隊以上時,預賽採用循環賽制,並於預賽結束後進行決賽抽籤,決賽採用晉級賽制。

#### (三)循環賽計分法:

- 勝一場得二分,負一場得一分,棄權零分,以積分多寡決定 名次,棄權者取消該隊資格,所有與該隊比賽球隊之積分亦 不予計算。
- 2. 積分相等時,則以各隊在該循環全部賽程所勝總分數除以所 負總分之商大者為優勝。
- 3. 棄權:任何球隊無論在任何情況下自動棄權,該隊比賽成績 不予計算,並取消該隊未完成之審程。

#### 十三、比賽規則:

- (一) **公開男子組**:六人制,比賽球網高度為 243 公分,採落地得分,三局 兩勝制,前兩局 25 分,決勝局 15 分。
- (二) 長青混合組:九人制,比賽球網高度為230公分,場上至少需1名女隊員,採落地得分,三局兩勝制,每局皆為21分,決勝局於11分時需交換場地。
- (三)採中華民國排球協會審定之最新排球規則(九人制亦同),每隊每局可 暫停兩次,每次暫停計時30秒。
- (四)比賽時間開始10分鐘後未到場進行比賽之隊伍,該場比賽以棄權論。
- (五)選手只能參與同一球隊的比賽,以第一場登錄為優並先不得跨隊參賽,經對方檢舉查證屬實,得因沒收比賽。

十四、獎勵:(一)獎杯:各組取前三名頒發獎盃。

- (二) 獎品:
  - 1. 各組隊數為 6 隊以內,頒發前三名獎品。
  - 2. 各組隊數為7隊至12隊,頒發前六名獎品。

### (三) 獎金:

1. 各組隊數為 6 隊以內,頒發前兩名獎金,金額如下:

冠軍:新臺幣 4,000 元。

亞軍:新臺幣 2,000 元。

2. 各組隊數為7隊至12隊,頒發前四名獎金,金額如下:

冠軍:新臺幣 5,000 元。

亞軍:新臺幣3,000元。

季軍:新臺幣 2,000 元。

殿軍:新臺幣1,000元。

## 十五、申 訴:

- (一) 爭議事項中規則未有明文規定者,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。
- (二)有關球員資格問題之申訴應於該場正式比賽前提出,否則不予受理。

### 十六、附 則:

- (一)本校有提供地下收費停車場服務,雙十路及力行路週邊也可以停車。
- (二)各隊首次出賽前,請先至服務處辦理報到手續。
- (三)主辦單位提供之賽程時間表為預估時間,請各隊務必提早 30 分鐘 到場,比賽後應立即退場。
- (四)比賽進行中,除隊長外,不得質詢。
- (五)球員參加比賽時務必隨身攜帶個人身分證件 (國民身分 證、駕 照、健保卡…)備查。經查證件不齊者,視同資格不符。
- (六)未參與列隊之球員不得上場。
- (七)比賽用球為 MIKASA MVA200 皮製排球。
- (八)球隊比賽服裝之樣式應整齊劃一,球衣胸前、背後均應有明顯號碼 (1~20號),否則不予出賽。
- (九)賽前檢錄時,請隊伍在紀錄單上註明各背號。
- (十)如有申訴事項,應依規定向大會提出,不得有粗野行為。如有對本 賽事疑惑之處,可聯絡競賽組**黃柏叡組長**。

聯絡電話: 0975776302 Mail: u6655053@gmail.com

# 2016年第三屆臺體校友盃排球賽報名資料

隊	名:_				參加組別		<ul><li>□公開男子組(六人·</li><li>□長青混合組(九人·</li></ul>	
聯 絡	人:_				聯絡電話	<u>:</u>	<u>.</u>	
郵遞區	號(	)						
通訊地	址:							
費	用:新	新台幣 2	2,000 元	. (報名)	費 )			
		新台幣	冬500 元	. (保證金	金)			

請將報名費及保證金連同此報名資料一並以寄現金袋的方式寄至:

404 臺中市北區雙十路一段 16 號(圖資處) 吳忠政 老師 收